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4年度北小字第2405號

原告 統一東京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松本幸雄

訴訟代理人 蕭兆宏

被告 美商亞太數位潮流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
法定代理人 Keith Bush (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)

上列當事人間清償欠款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件應再開言詞辯論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28 日

臺北簡易庭

法 官 郭麗萍

上列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件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28 日

書記官 邱已芹